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的核查意见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作为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力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康力源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23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67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0.1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68,633,700元，扣除相关不含税发行费用78,163,504.4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0,470,195.55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3年6月9日全部到位，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3〕27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投资进度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实施主体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净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	--------------	------------	------------	-------------

投资项目	实施主体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净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	康力源	6,297.55	0	0	2029-6-14
商用健身器材生产扩建项目	加一健康	8,268.00	2,413.96	29.20%	2028-3-12
马来西亚健身器材生产项目	KLY FITNESS	20,120.00	890.99	4.43%	2027-4-11
康力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康力源	10,310.53	1,513.13	14.68%	2029-6-14
康力源智能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	康力源	4,996.15	738.14	14.77%	2027-6-14
补充流动资金	康力源	9,054.79	9,157.83	101.14%	-
合计		59,047.02	14,714.05	-	-

注：1、“加一健康”全称江苏加一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KLY FITNESS”全称 KLY FITNESS EQUIPMENT SDN. BHD.，系公司全资孙公司；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累计投入进度超过 100%是银行存款利息所致。

三、对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的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尚未投入实施，存在搁置时间超过 1 年的情形。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搁置时间超过一年的，上市公司应当对该项目的可行性等重新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公司对“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的可行性等内容重新进行了论证。

（一）项目基本情况

“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通过新建厂房，构建现代化的生产车间，购置生产所需的先进的自动化、智能化设备，同时利用先进的生产工艺提升公司在相关产品方面的智能生产能力，提升产品的品质，为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订单需求奠定坚实基础。项目建设达产后，智能商用无氧器材产能将达到 4 万台/年，智能商用有氧器材产能将达到 9 万台/年，室外健身用品产能将达到 4 万台/年，教体融合产品产能将达到 3 万台/年，健康养老产品产能将达到 3 万台/年。

公司控股子公司加一健康有 36 亩闲置土地可用于厂房建设和生产线布置，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向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该项目规划产能中年产 4 万套室内商用健身器材的实施主体由康力源变更至加一健康实施，计划投入金额 8,268 万元，实施地点由邳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区炮车大道东侧、富民路南侧变更为邳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湖大道北、争先路西，项目单独命名为“商用健身器材生产扩建项目”。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为 29.20%，具备部分生产能力。

2024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及新增募投项目并向全资孙公司增资和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减“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调减募集资金计划用于新增募投项目“马来西亚健身器材生产项目”的建设。

“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两次变更后，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6,297.55 万元，仍由康力源在计划地块上继续实施，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自有资金补足。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同时将该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 3 年至 2029 年 6 月 14 日。此后，该项目的投资构成及进度安排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估算（万元）			合计（万元）	占投资比例
		T+1 年	T+2 年	T+3 年		
一	建设投资	300.00	15,386.72	8,380.83	24,067.55	91.10%
1	建筑工程费	300.00	7,182.00	-	7,482.00	28.32%
2	硬件设备购置费	-	7,416.40	8,124.60	15,541.00	58.83%
3	预备费	-	788.32	256.23	256.23	0.97%
二	其他投资	-	1,000.00	1,350.00	2,350.00	8.90%
1	铺底流动资金	-	1,000.00	1,350.00	2,350.00	8.90%
三	项目总投资	300.00	16,386.72	9,730.83	26,417.55	100.00%

受该项目规划用地上高压电线杆及高压线尚未迁移的影响，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尚未实施，存在搁置时间超过 1 年的情形。

（二）继续实施“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论证

1.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海外体育产业稳定增长，健身器材市场发展向好

随着全球经济发展，体育产业快速扩张，逐渐成为全球经济的重要支柱。目前健身器材行业的主要消费市场为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中国成为全球最大的健身器材出口国。

据海关统计，今年 1-6 月份，我国体育用品进出口总值 160.28 亿美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9%；其中出口 153.35 亿美元，同比增长 2.9%；进口 6.92 亿美元，同比增长 1.9%。分季度看，一季度体育用品进出口总值 78.84 亿美元，出口 75.54 亿美元，进口 3.30 亿美元，同比分别增长 1.0%、1.2%、下降 3.8%。二季度体育用品进出口总值 81.44 亿美元，出口 77.82 亿美元，进口 3.63 亿美元，同比分别增长 4.8%、4.6%、7.7%。二季度体育用品对外贸易较一季度明显改善，增长速度显著高于一季度。

在主要的观测品类中，健身器材和跑步机出口继续保持强势，上半年分别出口 31.25 亿美元、7.25 亿美元，同比分别增长 12.4%、3.9%。

未来欧洲和亚洲将是市场的主要增长点，逐渐富裕的人群将会追求更加健康的生活方式，将成为健身器材的主要消费者人群。

（2）国内利好政策不断，公司成长空间广阔

2026 年 7 月 13 日，国务院正式发布《国民健康“十五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提出，到 2030 年，我国人均预期寿命达到 80 岁，重大慢性病发病率上升趋势得到有效控制，基层防病治病和健康管理能力显著提升，主要健康指标进入高收入国家行列。国家健康治理继续从疾病治疗向风险预防延伸，从单次诊疗转向“防、治、康、管”全链条服务。要推动医疗卫生发展方式更加注重以健康为中心，引导公众更加注重主动健康，并优化全方位、全周期的

整合型健康服务体系。这意味着运动不再只是健康宣传中的辅助表达，而是开始更深入地进入慢病防控、体重管理、老年健康、康复护理和生活方式干预等实际场景，体医融合前景广阔。

2026年7月22日，体育总局印发《体育强国建设“十五五”规划》，设定5项主要发展指标：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4平方米左右，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40%左右，国民体质优良率达到31.1%，获得世界冠军数量位居前列，体育产业总规模突破7万亿元。

在各项政策的指导下，中国体育产业规模将进一步扩张，从体育用品制造产业为主的体育产业结构向体育服务业、体育用品制造产业共同发展的体育产业结构升级。公司作为国内健身器材行业较具竞争力的企业，上述政策将为公司带来良好的业务机遇和市场空间。

（3）实施该项目是优化产品结构、增强市场竞争能力的需要

随着科技的不断发展，传统健身器材单一的机械健身功能已无法满足使用者需求，市场对健身过程中的娱乐性、共享性、互动性、科学性、安全性等多方面提出更高要求。公司近年来致力于智能产品的研发与推广，成功量产多款带有自适应感应、人脸识别、数据共享、娱乐交互功能的产品，但智能产品占总体收入的比例仍较低。公司拟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结合研发中心和数字化工厂的建设，深化产品智能化战略，提升智能化产品销售占比。

2. 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公司具备项目实施的条件

公司具备新产品研发设计能力，能够按照公司战略规划 and 市场需求走向设计出符合消费者需求的产品，具备产品量产落地的技术工艺基础和生产组织能力，在原材料供应和产品销售方面积累了稳定优质的资源，能够满足不同应用领域、不同客户需求的产品研发设计的能力，在解决客户对产品功能性需求的基础上，逐渐研发并量产兼备实用性、科技性和安全性的健身器材。

（2）前期制约项目实施的因素预计将在年内解决

针对该项目规划用地上的高压电线杆和高压线迁移事项，公司多次向政府及供电部门进行汇报，目前新的变电站已经建设完成，后续会将项目规划用地北侧变电站涉及的居民和工商业户用电导流至新建变电站，并将公司建设用地上的高压电线杆及高压线迁出。

（三）项目实施的论证结论

“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的建设，符合行业发展趋势，适应行业发展的市场需求，有利于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公司有稳定的投入资金和企业运作管理经验，能够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继续实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募集资金投资进行合理安排，力求实现公司利益最大化。

四、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对“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的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并考虑公司自身业务开展情况等因素作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长期利益。本次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未改变项目的建设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五、审议程序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的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且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已履行必要程序；本次对以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并考虑自身业务

开展情况等因素做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长期利益；本次对以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未改变项目的建设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张兴初

王青松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5 日